

证券代码：870529

证券简称：东铭新材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惠州东铭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7 月 31 日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办公室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7 月 14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崔发应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了规范公司信息披露暂缓、豁免行为，督促公司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法合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

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特制定本制度。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惠州东铭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事务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21）。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惠州东铭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惠州东铭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1 日